

国都证券

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未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股票存在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三）

国都证券作为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华实股份虽然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时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但是经主办券商与审计机构沟通，公司尚未与审计机构签署2019年审计业务约定书，会计师也尚未入场审计，另经主办券商了解，公司的留学、签证、移民业务因境外疫情受到严重影响，截止目前，公司仍未恢复现场办公，财务人员未复工，公司存在经营停滞的风险。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的通知，公司可以因疫情原因申请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截止2020年4月30日，主办券商未收到公司的延期披露说明和会计师的专项报告，公司延期披露年报不属于因疫情延期的情形。

公司未在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也未在2020年6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根据主办券商对企业以前年度定期报告事前审查、日常持续督导情况及以前年度对华实股份的现场检查，主办券商认为：华实股份存在货币资金、大额预付账款、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真实性存疑、收购出售资产存在披露的交易价格并非真实成交价格等风险事项，华实股份公司治理存在重大缺陷，主办券商已在信息披露平台分别披露《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大额商誉减值以及大额预付款无法收回的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大额预付款无法收回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以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二）至（八）》，同时主办券商已经上述风险情况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和大连证监局。全国股转公司对华实股份出具了两次问询函，华实股份在二次问询函回复中说明公司针对财务数据正在开展自查，将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就问询函进行自查回复，后因受到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公司延期至 6 月 30 日进行自查回复，截止目前，仍未回复财务自查情况。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徐志卫、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于田、财务总监马晓霞收到【2020】3 号至【2020】6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针对银行存款不实、预付款项不实及募集资金不实事项对上述责任人给予了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具体内容详见主办券商披露的《国都证券关于华实股份及其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风险提示公告》。

经查询裁判文书网，移民客户曲阳于 2016 年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加威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威公司”）签订《加拿大投资移民申请办理合同书》约定公司提供移民代办服务，曲阳将投资款 152.19 万元汇入实际控制人徐志卫账户，后因申请周期太长曲阳与加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签订《退款协议》，约定加威公司退还曲阳投资款 152.19 万元，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作出（2020）辽 02 民终 3328 号二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全资子公司加威公司返还曲阳投资款本金 1,521,900 元并给付利息。

华实股份第二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于 2020 年 2 月到期，截止目前华实股份仍

未进行换届，虽然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原董事和监事仍然履行职务，但自2019年9月至今公司未召开过董事会和监事会，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证监局的要求进行整改，可能会对财务相关数据作出相应调整。

目前公司受海外疫情的影响，公司的留学、签证、移民业务受到严重打击，公司目前仍未恢复现场办公，经营情况受到严重不利影响，公司存在经营停滞的风险，根据最新判决书，公司全资子公司还需返还曲阳投资款152.19万元，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提醒投资者关注。

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未能在2020年04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且未申请因疫情原因延期披露年度报告，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给予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公开谴责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公司未在2020年6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挂牌公司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已提示企业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应急预案，妥善做好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事件进展。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按照证监局的要求进行整改，可能会对财务相关数据作出相应调整。

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经营风险、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未及时换届带来的公司治理风险及股票终止挂牌风险。

公司未在2020年6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大额商誉减值以及大额预付款无法收回的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

(二)《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大额预付款无法收回相关风险的提示公告》

(三)《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二)

(五)《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三)

(六)《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四)

(七)《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五)

(八)《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六)

(九)《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七)

(十)《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华实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公告》(八)

(十一)《国都证券关于华实股份及其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都证券

2020年7月28日